**附件1：**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第四届“清风妙笔书廉心”廉政文化作品大赛**

**参赛作品报送要求**

第四届“清风妙笔书廉心”廉政文化作品大赛学生作品由各班班长收集并报送至我院生活服务部，我院生活服务部再统一报送至校学术部，教职工作品直接发送至邮箱或报送至指定办公室，附各类参赛作品要求如下：

**一、书画摄影类作品的要求**

1.绘画作品：国画、油画、版画、水彩/水粉画（丙烯画）等，尺寸均不超过对开（约53cm×76cm）。漫画作品为16K大小。

2.书法作品：尺寸不超过四尺宣纸（69cm×138cm）。

3.摄影作品：单张照和组照（每组不超过4幅，需标明顺序号）尺寸均为14寸(约30.48cm×35.56cm)；除影调处理外，不得利用电脑和暗房技术擅改影像原貌。摄影作品需同时报送电子文件，并附送作品拍摄过程的相关技术介绍。

作品报送要求：书画摄影类不用装裱。绘画、书法作品需注明作者姓名、所在院校、组别、联系电话、作品的名称和品种、尺寸大小（长×宽×高）、创作时间；可写在作品背面，也可另附纸注明。版画作品按惯例需在画面四周留出空白并署名。含作品内容电子文档请于5月22日（周三）晚上20：00前同报名表一同发送至我院生活服务部邮箱gsshfwb@sina.com，纸质版请于5月22日（周三）当天8:00-11:30，14:00-17:30交至文泉北315办公室。

**二、艺术设计类作品的要求**

艺术设计类作品主要包括宣传招贴、篆刻、民间艺术、数码艺术、陶艺、纸艺等作品。参赛作品必须为作者原创，且从未在其他的竞赛、展览、或出版物上公开发表。参赛者需提交JPEG格式、A1尺寸、横向布置的电子展示文件至少两个。其中应包含作品照片、创意说明以及制作过程的简介。陶艺、纸艺等立体作品应提供至少三幅不同角度的照片。

作品报送要求：艺术设计类要求上交作品原件，如果原件不方便上交，请将能反映作品情况的电子档照片于5月22日（周三）晚上20：00前同报名表一同发送至我院生活服务部邮箱gsshfwb@sina.com，纸质版请于5月22日（周三）当天8:00-11:30，14:00-17:30交至文泉北315办公室。

**三、文学创作类作品的要求**

包括标语、诗词、评论文章、廉政微小说等。作品须为原创，内容应积极健康，紧扣主题，以小见大，微言大义，贴近实际，贴近生活；标语作品不得多于50字，诗词、文章不限字数与体裁。

作品报送要求：文学创作类作品需以学院或社团名称建立文件夹，其下按照类别建立作品文件夹，除标语外，每份作品单列为一份文件，以“学院+作者+作品名称”命名。标语类作品以学院或社团为单位，汇总为一份word文件，标语后标注作者以及100字以内的创作简介。诗词、文章类可以附上创作简介，标题使用黑体四号字，正文使用仿宋字体，小四号，行距为1.5倍。含作品内容电子文档请于5月22日（周三）晚上20：00前同报名表一同发送至我院生活服务部邮箱gsshfwb@sina.com，纸质版请于5月22日（周三）当天8:00-11:30，14:00-17:30交至文泉北315办公室。

**四、DV摄影作品类**

作品须为原创，内容积极向上，紧扣“党风廉政建设”主题，有助于营造廉政校园文化氛围；作品时间不超过30分钟，须为mpg、avi等高清格式

DV作品须统一制成DVD光盘报送，作品刻录DVD光盘并以标签形式注明作品名称、学院和主创人员姓名，参赛作品必须用专用袋封好。作品刻录时要符合DVD标准格式，凡是电脑刻录的DVD光盘，必须能够在普通DVD放像机中流畅播放，否则视为该参评作品无效。每张光盘只准刻录一个作品。电子材料须于5月22日（周三）晚上20：00前同报名表一同发送至我院生活服务部邮箱gsshfwb@sina.com，光盘及纸质版需于5月22日（周三）当天8:00-11:30，14:00-17:30交至文泉北315办公室。

以上各类别参赛作品原则上不予退还，请作者自留底稿。主办方对获奖节目和作品有权在相关活动和资料中使用（包括印制光盘、编辑画册或用于展览、宣传等），不支付作者稿酬，作者享有署名权。